

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石河子市锦隆能源产业链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锦隆能源”）函告，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1、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（万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锦隆能源	是	6,850.00	9.75%	1.48%	否	否	2026/3/3	2028/3/3	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自身融资需求

本次股份质押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。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万股）	持股比例	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（万股）	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（万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、标记数量（万股）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万股）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石河子市锦隆能源产业链有限公司	70,220.70	15.17%	0.00	6,850.00	9.75%	1.48%	0	0	0	0

曾超懿	37,082.91	8.01%	14,435.00	14,435.00	38.93%	3.12%	0	0	0	0
石河子市锦汇能源投资有限公司	34,535.80	7.46%	17,268.00	17,268.00	50.00%	3.73%	0	0	0	0
曾超林	27,911.23	6.03%	11,420.00	11,420.00	40.92%	2.47%	0	0	0	0
合计	169,750.63	36.67%	43,123.00	49,973.00	29.44%	10.80%	0	0	0	0

二、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

1、本次股份质押融资用于自身融资需求，不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。

2、未来半年内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14,850 万股，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 8.75%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3.21%，对应融资余额为 5 亿元；未来一年内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14,850 万股，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 8.75%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3.21%，对应融资余额为 5 亿元，还款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。

3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4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，股份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影响，不会出现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。

三、其他情况说明

公司当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，各项工作有序推进中。锦隆能源持续看好公司长期高质量稳定发展，质押股份风险可控，且其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，其所持有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，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影响，不会出现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。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股份质押的后续进展情况，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股份质押登记证明；

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特此公告。

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3月5日